## 申请表格

# 2024年6月9日至12日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

参展单位签名:

盖章:

日期:

请填写此表格并签名盖章后回传至:

国内联络处: 法兰克福展览(上海)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

联系人:付涛先生/电话:+86 400 613 8585 分机 820 / 传真:+86 10 6510 2799/ 电邮: teo.fu@china.messefrankfurt.com

一 <b>. 参展商公司资料</b> : 公司名称(中文):	
公司名称(英文):	
,	
地址 (中文):	
地址 (英文):	
联系人:	职位:
电话:/	传真:/
电子邮箱:	公司网站:
二. 我司的产品属于以下产品类别(所有产品的总百约	分比为 100%)·
1. 智能建筑	1,2275 10070J.
%1.1 楼宇自控系统及产品	%1.6 安防门禁系统及产品
%1.2 建筑节能及能源管理系统及产	
	%1.8 智能遮阳系统及产品
2. 全屋智能	
%2.1 智能照明控制系统	%2.8 家居布线系统
%2.2 家用暖通和新风系统	%2.9 网络及无线控制系统
%2.3 家庭影音及娱乐系统	%2.10 家庭能源管理系统
%2.4 家庭安防及楼宇对讲	%2.11 家庭健康和医疗系统
%2.5 智能遮阳及电动窗帘	
%2.6 智能家电及智能硬件产品	%2.13 全屋智能系统集成
%2.7 云平台技术及解决方案	
3. 其他	
%3.1 新闻媒体	%3.2 其它,请注明:
三. 参展费用	
□ 标准展台	□ 光地
标准展位	光地
(最少9平方米,并以每9平方米递增)	(最少 36 平方米)
参展费用: 人民币 17,000 / 9 平方米	参展费用: 人民币 1,600 / 平方米
展厅:	
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
帐户名称: 广州光亚法兰克福展览有限公司	<b>⊱</b>
开户银行: 汇丰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人民币帐号: 629 035577 011	11
四. 付款事宜: *递交申请表时必须在五个有效工作日内缴交 50%料,请参阅第 2 页。 *未经主办单位同意,参展商单方面取消参展计划    *主办单位有权现场取消参展产品与签订参展合同	
*备注:租用光地,参展商须向场地管理处支付场均	也管理费(不退还)及清洁押金(可退还)。
五. 我司已阅读并接受申请表格第2页随附列明的参	送展条款。

第1页,共2页

盖章:

日期

主办单位签名:

## 参展条款及条件细则 ("STC")

#### 1.主办单位

广州光亚法兰福展览有限公司

#### 2.展览场地

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中国广州海珠区阅江中路 380 号

### 3.展览会日期

2024年6月9至12日

#### 4.参展申请及确认

意向参展的公司必须完整填写参展 申请表格(合同)并签字盖章后递 交主办单位以完成整个参展申请程 序。随后主办单位将以书面确认参 展通知。

由于不可抗拒因素致使展会不能如 期举行(如战争、地震、政府政策等 自然灾害),主办单位有权更改展期, 并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法律经济责任。

#### 5.付款条款

参展商报名后必须在五个有效工作 日内支付 50%展位费,否则主办单 位有权调整或取消其所定展位,余 款必须在 2023年3月8日前付清。所 有银行费用需由参展商承担。

#### 请将展位费用汇入以下账号:

账户:

广州光亚法兰克福展览有限公司 开户行: 汇丰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

账号: 629 035577 011 (人民币) Swift Code: HSBCCNSHGZH

## 6.取消参展

(a)从属于以下条款 6 (b) 参展公司因任何原因单方面取消参展 计划,其已支付参展费用,无论是定金、 余款、还是全款,均不予退还。

(b) 除以上条款 6 (a) 提及之款项 得退还外,若申请公司或参展公司未 能于开展前三个月通知主办单位退出 展览,申请公司或参展公司必须支付主 办单位参展全费。

## 7.通用条款和细则( "GTC")

展览会具体的参展条款刊列于主办单位 网站:

https://www.hk.messefrankfurt.com/hon gkong/zh-cn/general-terms-and-conditi ons.html, 烦请各位参展申请单位仔细阅读并严格遵守条款内容。本申请表一旦签署,则视为申请人或参展商已阅读并同意遵守 STC 和 GTC, 并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欢迎向主办单位索取 GTC 正本文件。如 STC 和 GTC 内容产生冲突,以 GTC 为准。

## 8.展位分配

展位位置将根据产品类别或主办单位制定的其它标准进行分配,如有特殊情况,主办单位保留对已分配的展位位置进行调整的权利。

共同参展公司必须通过原参展商公司安排一同出展。

当参展公司申请 9 平方米的标准展位时,可供选择的展位已经额满情况下,主办单位有权要求参展申请人支付多于 9 平方米以外面积的费用,最多至 6 平方米。

主办单位对已分配的展位位置保留最后权利。

#### 9.展位搭建

标准展位参展商不得改动楣板,主办单位有权现场不接受标准展位改光地。 光地申请必须 36 平方米起计(不含任何设施),参展商不得分租展位, 只限一家展商资料登录展会对外宣 传资料。

参展商不得转让、炒卖展位,否则 主办单位有权取消其参展资格,往 后三年内不接受参展

#### 10.展品内容

主办单位有权现场取消参展产品与 签订参展合同不相符的展位,其已 付参展费用不予退还。

## 11.会刊内容

如果主办单位没有及时收到参展 商的会刊内容登记表,本参展申 请表的内容将被作为参展商公司 介绍刊登在展会会刊上。

## 12.知识产权及版权

参展商保证所有展品,包装,和 广告宣传材料不能侵犯第三者产 权,包括已注册或其它确认商标、 著作权、设计、名字及专利。 主办单位有权拒绝有关确定侵权 之展商参加日后之展览。

参展商保证其展品、包装及相关公 开材料不存在任何侵犯或违反第三 方权益的情况,主办单位有权现场 拒绝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的及其展品 参展,并保留追究一切法律责任。

## 13.标准展位设备及基本设施服务 标准展位

3 安培的电源插座 1个(最高 500W) 展位三面围板(白色)及展位内地毯 展台楣板(含公司中英文名称及展位 号码)

展位基本清洁 方桌1张,椅子2张 射灯3支(2支用于楣板上、1支 用于展台内) 展会会刊基本内容刊登 参展商名录在线刊登

## 光地设备及基本设施服务

光地一块、参展商名录在线刊登 展会会刊基本内容刊登 参展商名录在线刊登

## 14.如任何问题,敬请查询

法兰克福展览(上海)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

中国北京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7 号 光华长安大厦 2 座 1721 室

邮编: 100005

电话: +86 400 613 8585 分机 820

传真: +86 10 6510 2799

电邮:

building@china.messefrankfurt.com

#### 15. 隐私政策

- •如果您不同意我们采集、使用以上信息,我 们将无法为您提供推送行业及展会动态。
- •商业广告: 我们可能会将您的个人信息用于 向您推送您感兴趣的商业广告,推送商业广 告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拨打电话、发送电子 邮件、发送短信、邮寄资料等。您可以通过 推送中的相关指示退订该商业广告。

口我已知晓本服务的功能,已阅读隐私政策的全部内容并同意根据其条款对本人信息的收集、使用,以及使用本人个人信息向我发送商业广告。

https://www.hk.messefrankfurt.com/hongkong/zh-cn/privacy-policy.html